

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担保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提示

- 1、被担保人名称：海汇商业保理(天津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海汇保理”)。
- 2、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：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、“公司”)本次为被担保人海汇保理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上海农商银行”)申请3亿元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提供担保。

截止本日，本公司对被担保人海汇保理担保余额为0亿元人民币。

- 3、本次是否有反担保：无。
- 4、逾期对外担保情况：无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海汇保理拟向上海农商银行北外滩支行申请3亿元一年期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，本公司为该融资提供担保。

经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，自2018年7月1日起一年内，本公司可为被担保人海汇保理提供余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担保，包括存在以下

情形：

- (1) 海汇保理资产负债率超过70%；
- (2) 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%。
- (3)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，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%以后提供的担保；
- (4) 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，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%的担保；
- (5) 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，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%，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以上；

二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：

- 1.名称：海汇商业保理（天津）有限公司
- 2.与本公司的关系：本公司全资子公司
- 3.注册地点：天津自贸试验区（空港经济区）空港国际物流区第二大街1号312室
- 4.法定代表人：蔺钢
- 5.注册资本：5000万元人民币
- 6.经营范围：以受让应收账款的方式提供贸易融资；应收账款的收付结算、管理与催收；销售分户（分类）账管理；与本公司业务相关的非商业性坏账担保；客户资信调查与评估；商业保理相关咨询服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。
- 7、财务状况：截止2017年12月31日(经审计)，该公司资产总额为5.94亿元人民币,净资产0.98亿元人民币，流动负债总额4.92亿元人民币，负债总

额为4.96亿元人民币，银行贷款总额0亿元人民币，资产负债率为83.50%；2017年营业收入为0.68亿元人民币，净利润为0.24亿元人民币。

截止2018年9月30日(未经审计)，该公司资产总额为7.2亿元人民币，净资产1.94亿元人民币，流动负债总额5.16亿元人民币，负债总额为5.26亿元人民币，资产负债率为73.07%；2018年1-9月份营业收入为1.33亿元人民币，净利润为0.96亿元人民币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海汇保理因业务发展和补充日常营运资金需要，拟向上海农商银行北外滩支行申请3亿元一年期人民币流动资金借款，该等3亿元人民币融资将由本公司提供担保，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。

四、本次担保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3亿元人民币融资可以为海汇保理及时补充营运资金，保证其平稳发展。本次担保在本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的担保额度内，且属于公司100%全资子公司，该项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。

五、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24.7亿美元和67.05亿元人民币，共计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比例约为17.01%，净资产比例约为145.35%。

本公司累计对控股子公司担保余额22.7亿美元和52.2亿元人民币，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比例约为14.96%，净资产比例约为127.79%，逾期担保数量为零。

六、上网公告附件

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和最近一期的财务报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远海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2月28日